

# 末次的悖逆

民數記 25:1-18

莊祖鯤 牧師

## 前言

當神在毘珥山上藉巴蘭之口宣告對以色列人的祝福時，以色列人卻在毘珥山下犯了淫亂與拜偶像的大罪，而遭致神嚴厲的審判。這是何等諷刺的事！這正如摩西在西乃山上領受十誡，山下的以色列人卻在拜金牛犢！事實上，出埃及記 32 章與民數記 25 章，確有許多平行之處：

### 出埃及記 32 章

百姓不知道西乃山上之事(v.1)  
百姓拜埃及的金牛犢(v.2-6)  
利未人挺身而出(v.26)  
百姓有三千人被殺(v.28)  
利未支派蒙揀選在聖殿事奉

### 民數記 25 章

百姓不知道毘珥山上之事  
百姓拜迦南的巴力(v.2-3)  
祭司非尼哈挺身而出(v.7-8)  
百姓有二萬四千人死於瘟疫(v.9)  
非尼哈和子孫蒙揀選為祭司(v.13)

因此，這次的事件，有兩個重要的意義。首先，從西乃山到摩押平原，這悖逆的一代最後全部在進入應許之地前滅絕了。其次，對於新的世代而言，毘珥的事件也讓他們學習到一個重要的教訓：神是聖潔、忌邪的神。

## I. 以色列民的背道與災殃(25:1-9)

### 1. 以色列人受誘惑犯了淫亂與拜偶像的罪(25:1-3)

- 迦南人的宗教是極為邪淫的，他們甚至設立了女祭司，其實就是廟妓。所以神禁止以色列人娶迦南女人為妻(出 34:14-16)。

### 2. 神的宣告審判與摩西的命令(25:4-5)

- 神的吩咐是將以色列的眾族長都處死、懸掛起來；摩西卻吩咐「審判官」(即千夫長、百夫長等人)將拜偶像的人處死。但是顯然這兩個命令都尚未曾執行。

### 3. 祭司非尼哈因義憤填胸乃將公然犯罪的人處死(25:6-9)

- 當會眾及領袖們正在會幕門口為百姓的罪，以及神嚴厲的審判而哀傷時，居然有人當眾帶了一位米甸女子進入帳幕。祭司非尼哈立刻起身，刺死了這兩位公然行惡的以色列族長及米甸女子。這兩個人成為百姓的「贖罪祭」(v.13)，才使瘟疫立刻止息，正如當年亞倫在可拉黨叛逆時所做的(民 16:47-48)。

## II. 祭司非尼哈蒙神所稱許(25:10-13)

### 1. 因非尼哈以神的忌邪的心為念(25:10-11)

- 非尼哈是會幕的守門官(代上 9:20)。他不是因一時衝動而殺了這兩人，他是為神的聖潔受到侵犯而發「義怒」，也就是他以神的榮耀為念，因此被神所稱許。
- 神是聖潔的，因此是「忌邪」的(出 20:5)。所以祂也要求與祂立約的百姓們，要過分別為聖的生活。

### 2. 神賜與非尼哈平安之約與祭司的職任(25:12-13)

- 這「平安(*shalom*)之約」，是因著與神有對的關係，才能獲得從神而來的平安。而且非尼哈因為忠心地扮演了神與百姓之間「中保」的角色，所以被神賜與祭司之職。

## III. 神對米甸人的審判(25:14-18)

### 1. 這兩位公然犯罪的人是誰(25:14-15)？

- 被殺的以色列人乃是西緬支派的一個領袖。在上行下效的狀況下，可以想像西緬支派在這次的罪行上一定陷入很深。所以在 26 章第二次數點人數時，西緬支派約少了三萬七千人，相當於 63%之多！
- 那位女人乃是米甸族長之一蘇珥的女兒，她很可能就是巴力神廟的女祭司。

### 2. 神宣告對米甸人的審判(25:16-18)

- 因為這次以色列人的犯罪而遭致瘟疫，是出於巴蘭與米甸人的計謀(31:16)，所以神向米甸人宣告了審判。31 章就記載了以色列人與米甸人之戰。

## 討論問題：

- (1) 以色列人這種「既拜耶和華，又拜巴力」的舉動，事實上直到先知以利亞的時代依然如此(王上 18:21)，所以最後導致北國的滅亡。我們今天的基督徒是否也會有這種「心持兩意」類似的心態？請分享。
- (2) 非尼哈為神而發義怒，正如耶穌為神的殿而心如火燒。我們會為維護教會的聖潔，而採取一些別人認為是「激烈」的行動嗎？
- (3) 神是忌邪的神。但是祂會向所有拜偶像或假神的異教徒地區或國家執行嚴厲的審判嗎？為什麼？請討論。